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

(三)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6 人，董事尹征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会议。

(五) 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杨雄先生。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4120.78 万元，净资产 4976.87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38.74 万元，净利润 527.42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71 万元。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17,131.9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41,058,039.67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35,940,907.76 元。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雄先生、张浩洋先生、曹文明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获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

由于公司部分董事因工作原因提出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要增补 3 名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董耀军先生、胡俊文先生、彭振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董耀军先生：49 岁，本科学历，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副科长、副部长、部长、纪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胡俊文先生：51 岁，本科学历，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树脂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新兴产业发展办公室主任。

彭振宏先生：46 岁，本科学历，历任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科长、科长、副部长。现任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